



建“船”搭“桥”解锁能动履职新引擎

数字化改革更深层次激发检察生产力

向改革创新要动力

□ 本报见习记者 刘洁 □ 本报记者 杜洋

“一到晚上,商厦的店铺招牌灯光就很刺眼,影响睡眠,希望有关部门管一管。”“工地上的探照灯照在车道上,晚上开车经过十分晃眼。”……

去年9月,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通过公益诉讼线索智能辅助系统的线索研判功能,统计、分析出辖区内近4个月内光污染线索约占同期生态环境类线索的30%,随即向相关行政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拉开了治理城市夜间光污染公益诉讼专项行动的序幕。

信息化时代,数字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是检察工作迈向现代化的“船”与“桥”,如何建好“船”,搭好“桥”,以“数字革命”驱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当前,全国检察机关争相发力,以“智慧型检察院”建设为契机,扎实推进数字化改革,赋能检察业务工作,更好更深刻践行检察为民初心使命,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顺应改革思路构建智能平台

交通不便、偏远地区办案难度大,案多人少情况突出……这些都是摆在贵州检察机关面前的难题。

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贵州省检察机关积极响应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大数据的有关战略部署,推动数字化建设,以全国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为核心,开展了多个模块化、工具化、辅助型的系统研发。

“借助各类大数据分析平台工具,贵州省各级检察机关在提升发现监督线索能力、畅通案件报告通道、落实案件质量精准评估等方面更进了一步。”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张伟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截至目前,贵州检察机关通过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平台接收和移送案件累计超过40万件,减少了95%以上的重复录入工作;运用智能辅助办案工具累计22万件次,在电子案卷上标记的审查重点或存在问题超过17万条。

各地检察机关在检察一体化思想指引下,积极顺应数字化改革大潮,迅速转变工作理念,不断更新工作方法,着力通过信息技术解决制约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突出瓶颈。

上海检察机关开发了检察官业绩考评系统,成为在全国推广的三个系统之一;创设了“上海12309检察服务平台”,一站式服务律师与群众……围绕科学化、智能化、人性化目标开展数字化改革,进一步拓宽检察便民渠道,持续提升司法规范化水平和检察工作质效。

江苏省人民检察院通过推进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等系统,用好自研的刑事办案智能辅助系统,执检小智、案管大数据平台异地质量评查模块,持续提升司法规范化水平和检察工作质效。

“江苏检察机关初步实现与其他政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的“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平台已汇聚政法各部门数据129类3.59亿条。”江苏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陶国中告诉记者。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周琳怡

新时代人民法庭给出山水间的答案

浙江文成派出法庭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青罗带似的江河,碧玉簪似的群山,环抱着浙江省温州市文成县人民法院的三大派出法庭。

作为国家司法治理的“神经末梢”,如何打造新时代人民法庭,化解一线纠纷,打通司法与民众的“最后一公里”?

珊溪人民法庭、玉壶人民法庭、南田人民法庭,文成县人民法院的这三个派出法庭给出了山水间的答案。

诉前调解化纠纷

不久前,珊溪人民法庭迎来了几个“熟人”,一对调解离婚的夫妻为了孩子的抚养问题再次对簿公堂。

当事人情绪激动,经调解员反复调解,仍无结果。双方僵持不下,但叶法官坚持认为有调解的余地,便利用午休空隙,与当事人进行深入细致的庭前沟通,最终双方达成调解。

近年来,珊溪人民法庭坚持贯彻“调解优先,判调结合”的原则,推行立案阶段先行调解制度,与派出所、司法所、综治办联合制定“三调联动工作机制实施方案”,为诉前调解成功的纠纷提供“半小时内反应”司法确认服务。

珊溪人民法庭相继出台“一小时立案”“假日法庭”“晚间法庭”“审判服务公开承诺”“预约上门立案”等一系列便民制度与便民措施,实现了偏远乡村基层治理服务的全覆盖。30年来全部案件零信访,10年来家事案件无上诉,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无访法庭“文成样本”。



图① 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大数据中心,该院检察官借助自主研发的公益诉讼智能研判平台比对功能,将无人机采集的公益诉讼线索影像资料与区域可视化地图进行位置比对。 贺俊丽 摄
图② 近日,湖北省人民检察院汉江分院第六检察部检察官利用远程提讯系统与天门市看守所进行连线,提讯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 本报记者 刘志月 本报通讯员 邓惠婷 摄

激活数据价值实现类案监督

6月29日,全国检察机关数字检察工作会议在浙江杭州召开,会议明确,要以“数字革命”驱动新时代法律监督提质增效。

在数据赋能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的大背景下,全国检察机关结合实际业务,找准切入点,不断激活检察数据价值,进而破解传统手段难以解决的痛点、难点问题。

上海检察机关坚持业务主导,问题导向,探索基于成熟办案经验,模式和规则的数字化建模,为干警打造好用智能的数字化办案工具。

案件受理重查法律监督模型,破产清算领域虚假申报债权案件法律监督模型等,医美行业全方位法律监督模型……今年3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线上评审会,30多项监督模型作品获得专家高度评价,3个作品获评最高人民检察院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优秀作品。”

国家检察官学院教授邵世星认为:“大数据的运用,能够协助检察机关实现类型化监督,而类案监督的实现,又能够打通当前制约法律监督功能发挥的各种壁垒和障碍,在质的意义上提升法律监督效果。”

在浙江省开化县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强制执行类案监督案中,检察机关就通过一体化平台获取了法院2017年至2019年的非诉执行数据,梳理出行政机关存在违法减免罚款本金等问题,依法发出类案监督检察建议,督

数字法治促调解

玉壶人民法庭多年来一直致力审理全县涉侨涉外案件,为海外侨胞提供最便捷的司法服务。

近日,一场跨国产离婚纠纷案在玉壶人民法庭依托“涉侨解纷一体化平台”成功调解。据悉,早在2008年,玉壶人民法庭便率先全国之先推出特邀海外调解员机制,为涉侨纠纷矛盾化解进入“智能化新时代”奠定了坚实基础。

“以海外侨胞实际需求为出发点,依托‘涉侨解纷一体化平台’,把国内外‘碎片化’解纷资源系统集成‘一站式’服务,打造了涉侨纠纷多元化化解的‘文成样本’。”在中央统战部,最高人民法院涉侨司法调研线上座谈会上,文成法院作出经验交流分享。

司法护航助发展

文成县南田镇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旅游资源非常丰富,南田人民法庭根据辖区特色,倾心打造“旅游法庭”助力乡村振兴,以快速精准的司法服务做到旅游矛盾少发生,切实提升游客的获得感与满足感。

为服务景区建设,南田人民法庭与辖区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建立“一庭三所”涉旅矛盾纠纷联调机制,成功诉前化解涉旅纠纷41件,并设立百丈瀑旅游巡回法庭及辖区4A级景区旅游法官工作室,实行“定点定期巡回审判”的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巡回法庭推动涉旅纠纷案件快立、快调、快审、快结的阵地作用,有效保障辖区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

强化数据思维培育专业人才

“数字检察是一场检察事业的深刻变革,不是简单的工具运用,建立大数据监督思维必不可少。”邵世星指出,这也对检察人员的素质构成、工作制度的内容体现、监督方式的运用等方面提出了全新的挑战。

为适应全新的检察工作模式,要求检察机关结合地区实际,创新方法,培育理念,统筹推进数字化工作进程。

2021年,浙江检察机关率先在全国建立“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将其打造为承接“个案办理一类案监督一系统治理”数字检察运行机制的成熟平台,为检察官申请数据,构建模型,打造场景提供“一站式”的平台支撑,被评为浙江省数字化改革“最佳应用”。

今年4月,湖北省人民检察院制定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湖北数字检察建设的意见》,要求加快数字化转型,实现检察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全力打造数字检察湖北版和智慧检务升级版。

谈到数字化改革的难点时,一些检察官认为,观念改变是一个重要问题,目前自觉主动地结合大数据战略进行思考和转变的检察人员还比较少,运用大数据解决检察实务问题的思路还比较闭塞,办法还不多。

基于此,贵州省人民检察院建立专家工作室和人才库,组织专家团队到先进地区考察学习,邀请专家授课,培养干警大数据理念思维,并将数字检察建设工作情况纳入个人年终绩效考核,以此激发干警数字化办案的积极性。截至目前,贵州接连举办了二期数字化人才实训班。

今年2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印发《上海检察全流程全案在线办案综合平台总体规划》,明确以检察工作全流程全案在线为目标,启动上海检察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汇聚全案办案数据,打通政法数据,引入外部数据,切实加强大数据技术在检察业务中的应用,发掘新赛道,培育新动能。

“检察数字化转型离不开所有检察人员,我们要先把自己‘数字化’,才能‘数字化’检察,要在数字化转型中体现我们的担当和作为。”湖北省荆门市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支队队长刘海涛说。

向数字化转型要动力,与创新发展方向同行。全国检察机关将持续优化“理论+机制+实践”的数字检察改革模式,不断提升法律监督能力和质效,构建起与数字时代相适应的法律监督新模式,努力把数字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党建引领法院工作跨越式发展

山东邹平法院实现党建与审判执行工作双提升

□ 本报记者 姜东良 梁平妮

今年以来,山东滨州市邹平市人民法院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工作思路,强化政治建设,品牌创建,聚力司法为民,实现党建与审判执行工作双提升。今年上半年,该院7项诉讼指标居全省前20位,4项诉讼指标居全省前3位,实现历史性突破;9项执行指标居全市第1位,执行综合质效居全市第1位。

“面对新时代新要求新任务,我们要把上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转化为法院工作的生动实践。”邹平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国新在给全院干警讲授党课时提出要求。

今年以来,邹平法院坚持政治引领,将党的领导贯穿法院工作全方位、全过程,院领导带头学,主动学,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组织政治轮训、调研读书会、专题党课等27场次,强化集中整治及廉政教育,制定印发《关于开展司法突出问题集中整治的实施方案》,对2021年以来的150起案件庭审录像及上网文书进行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开展廉政学习8次,观看警示教育片6次,开展廉政谈话139人次。

韩店法庭打造“金诚服务、融合创新”品牌,明集法庭打造“枫红德明”品牌,长山法庭打造“解忧快乐”品牌,魏桥法庭打

造“清和”品牌……邹平法院创新打造“一法庭一特色”党建品牌,成立青年党员学习小组,以精神文明建设为抓手,以“党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为助推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弘扬主旋律。

为提升干警素养,邹平法院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红色教育活动,组织67名青年党员干警开展“发时代新声 展青春风采”线上主题演讲比赛,开展“喜迎二十大、重温红色历史、我为经典配音”活动,拍摄《在灿烂阳光下》红色视频,到台子镇“齐东红韵”党性教育基地暨齐东古城遗址黄河文化园开展庆“七一”主题党日活动,培养青年党员干警积极向上、干事创业的良好精神风貌。

7月20日,邹平法院打破集中执行凌晨出击的规律,首次开展夜间执行行动,严厉打击规避执行的“老赖”,拘传5人,拘留3人,执行到位金额22.4万元。

如何发挥职能作用,服务发展大局?邹平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制定《“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实施方案》,打造“邹全面 法护航”服务品牌,细化优化营商环境配套措施16条,组织党员干警开展“惠企政策上门服务”活动。今年以来,邹平法院已开展集中执行行动19次,执行到位金额1927.88万元。

河南清丰平安志愿者守护群众幸福家园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在河南省濮阳市清丰县,有这样一群人,他们穿梭在大街小巷向群众宣传反诈知识,他们顶着炎炎烈日在人流密集的路口维护秩序,他们主动请缨参与防汛工作,他们勇毅担当奋战在防疫前线……

他们就是清丰县的平安志愿者。“平安志愿者用付出与行动守护着平安家园,守护着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近日,清丰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养利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为深入推进平安建设,切实提升群防群治工作水平,清丰县成立了平安志愿者协会,设立19个乡镇(办)分会和8个行业分会,形成协会—乡(镇、办)、行业分会—村居(社区)服务站三级平安志愿服务的组织架构,组织平安志愿者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

清丰县将平安志愿者人员注册登记与党建工作相结合,通过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示范带头作用,由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带头进行网上注册志愿者,加入平安志愿者团体组织,引领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志愿者注册登记工作。截至目前,全县平安志愿者已达36万余人,占全县常住总人口的51.4%,遍布县域各行各业,各个阶层。平安志愿者协会通过有关技术部门研发“平安志愿者积分服务考核办法”App,在该软件上,小到好人好事、信息收集,大到见义勇为、抓获网上逃犯,都一一明确了分值,志愿者每参加一次服务活动,都会记录在册进行积分累加。

清丰县平安志愿者协会依托“娟子调解工作室”的优势,对全县平安志愿者进行培训,传授调解技巧。平安志愿者在日常巡逻、走访入户、了解社情民意的基础上,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及时进行调解,有效提高全县矛盾纠纷的调解率、管事率、成功率。今年以来,平安志愿者共调解各类纠纷231起,化解“民转刑”案件11起。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桂西

走进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法院城东法庭,一个集家事审判庭、心理咨询室、亲子文化长廊等功能于一体的特色现代化审判法庭跃入眼帘。城东法庭创新家事审判模式,牵头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站工作,构建起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学校教育和司法服务“四位一体”工作机制。

这是梧州法院服务发展大局,深化改革攻坚的一个缩影。近年来,梧州法院强化主动服务意识,回应群众期待,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推动全市法院执法办案和改革发展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审判质效核心指标持续向好。

精准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家里种的茶叶卖不出去,我也很苦恼,如果这些茶叶有人收购,我立马还钱。”今年8月,一起合同纠纷案引起苍梧县人民法院“茶船古道”法律服务团的注意。了解案情后,服务团主动联系相关企业收购盘某家中滞销的茶叶,以此来破解资金周转难题,最终,盘某偿还了欠款,原告撤诉。

产于梧州的六堡茶声名远扬,是当地地理标志产品。为护航本地特色产业的发展,今年年初,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服务保障梧州六堡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和司法服务保障六堡茶产业发展“十项措施”,建立“茶船古道”法律服务团,构建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的法律服务体系,助力梧州打造“广西千亿元茶产业半壁江山”,让“茶船古道”重现光芒。

围绕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梧州法院强化主动服务意识,提供精准有效的司法服务。梧州中院与民营企业加强沟通交流,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定期召开研习会,听取民营企业家的意见建议,并针对意见列出整改清单,在挂点服务企业成立司法工作室,以高质量司法精准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全市着力在快速解决涉企纠纷上下功夫,建立涉企投诉联动快办协作平台,完善“法院+工商联”“法院裁判+商会调解”联动机制。今年以来,全市法院审结民商事案件12600件,解决涉企纠纷平均审理天数137天,比指标要求缩短63天。

“小庭大作”夯实基层基础

人民法庭处在基层治理的最前沿,是人民法院服务农村、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重要阵地。

今年以来,梧州法院扎实开展“为群众办实事示范人民法庭”“示范人民法庭”创建活动,强化人民法庭功能作用,加强人民法庭综合保障,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新要求。

龙圩区人民法院工业园区人民法庭位于梧州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内,该法庭打造“平安护航”“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品牌,针对企业不同法律需求开展“订单式”“保姆式”法律服务,并与园区及辖区各民营企业,部分村委建立起终端对接工作网络,实现“指尖”立案、“云端”办案的“一网通办”,荣获广西第一批示范人民法庭称号。

岑溪市人民法院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向人民法庭延伸全覆盖,打造服务农村留守妇女、儿童、老年人的法治宣传教育品牌矩阵,辖区4个人民法庭全部建有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并在糯垌人民法庭挂牌成立“小林法官家事审判工作室”,促进家事纠纷柔性化解。

万秀区法院组织开展用心、工作教育实践活动,提出忠诚、公正、廉洁“八心”工作法,联合万秀区委政法委、区妇联、区教育局、区关工委、城东镇党委联合在城东镇河口村成立“吾爱梧家”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城东法庭作为落实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排头兵,以河口村站为基点,持续关爱辖区乡村家庭教育和儿童需求,推进家庭、学校、社会和司法保护协同育人新模式。

深化改革提升审判质效

6月30日,龙圩区法院、龙圩区总工会在工业园区法庭联合设立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通过“法院+工会”的联动新模式推进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同时,龙圩区法院在梧州市率先开展了诉源诉讼、督促程序案件,其他案件以随机分案为主,指定分案为辅的方式分流到各庭室,真正做到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今年以来,7个速裁组的法官办理将近70%的民事案件,实现了少数法官办理大量简单案件的目标。

梧州法院坚持改革创新,创建“特邀调解员+司法确认”“科技赋能+双网解纷”“诉前调解+调裁对接”工作机制,加强与银监、保监、劳动仲裁、妇联、工会等单位和行业组织的诉调对接,今年以来,全市法院诉前调解各类纠纷案件4342件,调解成功2843件,调解成功率65.47%。

全市法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梧州中院坚持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发展道路,设立环境资源审判庭,实行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归口审判机制,实现司法资源的整合。

长洲区人民法院启用电子送达平台的协查功能,利用平台查找当事人最新联系方式,并通过该平台的通信公司发送协查函,今年以来,公告送达的案件同比下降50%左右,不仅便利了群众诉讼,还节省了当事人的诉讼成本。

长洲区法院明确案件繁分流的标准,配齐7个速裁组,在办理民商事案件时,统筹考虑案件的数量、类型、难易程度和人员结构,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法官、法官助理和书记员负责审理认定小额诉讼、督促程序案件,其他案件以随机分案为主,指定分案为辅的方式分流到各庭室,真正做到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今年以来,7个速裁组的法官办理将近70%的民事案件,实现了少数法官办理大量简单案件的目标。

精准高效司法服务回应群众新期待新要求

梧州法院深化改革攻坚助推工作高质量发展